

# 延迟退房2小时被收半天房费合不合理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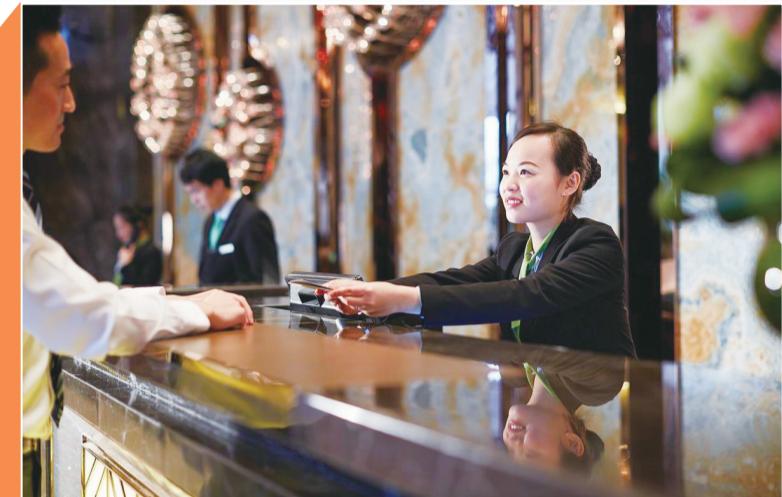
法院：该规定无效，应退还多收的房费

“延迟退房2个小时，酒店加收半天房费”——普通消费者遇到这事或许忍就算了，但河南鼎厚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文得却较起了真，将酒店起诉至法院。历时8个月，经过一审、二审程序，甘肃省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日前作出二审判决，要求酒店退还多收的224元房费。

近日，这则律师打官司挑战酒店“行业惯例”胜诉的消息引发社会关注。有人表示，

延迟退房收取一定费用可以理解，但不能使用“霸王条款”动辄收取高额费用；也有人认为，面对一些所谓的“行业惯例”，必须较真，不能任由侵权“暗箭”屡屡伤人。

“酒店应当不断提高服务质量，让消费者有更好的入住体验，而不是利用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”9月3日，黄文得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，应敢于对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说不。



网络图片

## 延迟退房2小时被收半天房费

“我们当时就提出了解决方案，认为按小时收费比较合理，但是酒店不接受。”黄文得回忆道。

今年1月10日，黄文得一行2人，因公办案来到景云岭酒店公司（以下简称景云岭酒店）住宿。到酒店后，选定了每日268元的房间，并预付了两间房的费用及押金共计800元。1月11日，因出庭延时，直到15时后，黄文得才急匆匆赶回酒店办理退房，但景云岭酒店前台工作人员却要多收半日的房费，双方由此发生争执。最终，景云岭酒店按照两间房、一天半，合计收取了804元，并开具了发票。

黄文得认为，酒店没有事先告知，延迟退房2小时收取半天房费不合理。268元的房费是按照全天24时计算，延迟2小时，应该是22元，两间房合计44元，才是比较合理的。

随后，黄文得向当地法院提起诉讼。在庭审中，景云岭酒店主张已在房卡上载明退房时间，且入住次日14时至18时之间退房加收半天房费属“行业惯例”。

今年8月22日，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。法院认定，景云岭酒店系以未修订的《中国旅游饭店行业规范》为据，因该规范已在2009年修订后删除该内容，且该规范对住宿时间结算办法已明确要明示或告知，故景云岭酒店以“行业惯例”抗辩于法无据，不予采纳，酒店收费票据上所载明延迟退房加收半天房费属于格式条款且无效。黄文得以房费为标准，按实际占用酒店房屋的时间承担每间房的房费22元也较为公平，亦能填补景云岭酒店公司的损失。因此，该院判决景云岭酒店公司应退还黄文得多收的房费224元。

## “延迟退房”之争从何而来

“延迟退房”之争并非始于今日，在多年前即为舆论所诟病。

2002年发布的《中国旅游饭店行业规范》第十条规定：“饭店客房收费以‘间/夜’为计算单位(钟点房除外)。按客人住一‘间/夜’，计收一天房费；次日12时以后、18时以前办理退房手续者，饭店可以加收半天房费；次日18时以后退房者，饭店可以加收一天房费”。

此后数年间，“12时退房”在国内引发多起消费者投诉。2009年3月，中国消费者协会公布了当年十大消费维权举措，其中

酒店“12时退房”成为中消协要破解的行业潜规则之一。

2009年8月，中国旅游饭店业协会公布《中国旅游饭店行业规范》（修订版），删去了“中午12时退房，超过12时加收半天房费，超过18时加收1天房费”的规定，其中第十条规定修改为：“饭店应在前厅显著位置明示客房价格和住宿时间结算方法，或者确认已将上述信息用适当方式告知客人。”18时以前退房加收半天房费的所谓“行业规定”因违反法律规定被废止。

## 应降低“延迟退房”的维权成本

黄文得虽然胜诉了，但该案却留下诸多思考。

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律师李斌表示，延迟退房如果要收费，酒店应在显著位置公示，并在入住前明确告知消费者。但现实中，许多酒店在办理入住时，担心“延时收费”会影响入住体验，所以刻意隐瞒，并未履行告知义务。同时，如果酒店对“延时收费”刻意隐瞒，市场监管部门发现或接到消费者投诉，应立即制止或予以处罚。为几百元的房费，耗时8个月诉讼，这样的维权成本实在太大。

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，避免旅客延迟退房是许多酒店的“管理考量”。

有酒店经营者表示，酒店规定“12时退

房”或者“14时前退房”，也是考虑到后续旅客的利益。16时以后会迎来住宿高峰，酒店必须保证有充足时间安排人员整理房间。

但是也有消费者表示，入住的时候，酒店经常以没收拾完为由拖延。为啥退房时，延时就要收费。

有业内人士指出，在酒店业竞争日益加剧的当下，延时退房或能成为酒店业竞争的新筹码。

国内许多酒店虽然原则上12时退房，但对客人14时、15时退房“大开绿灯”，部分酒店还以“支持延迟退房”“对点24小时入住”等为特色服务，吸引消费者。

（据《人民日报》）

欢迎刊登/分类信息

刊登热线：0951-6014331

宁夏宝珠隆石化有限公司15000Nm<sup>3</sup>/h天然气制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

依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将“宁夏宝珠隆石化有限公司15000Nm<sup>3</sup>/h天然气制氢项目”征求意见稿公示如下。一、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与途径：链接：[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IjGKqfS-LC\\_L\\_0VlhMw](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IjGKqfS-LC_L_0VlhMw)，提取码：i533二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：垃圾填埋场周边常住公民。三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：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kgf9gVP1speHuA9WeRlIA>，提取码：elua四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：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，邮箱：[1993923014@qq.com](mailto:1993923014@qq.com)。五、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：本公告网站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。

房屋出租

房屋地理位置：银川市兴庆区中山北街167、169号营业房  
数量：1套  
面积：292.64m<sup>2</sup>  
现状：水、电、暖配套齐全，外墙面贴面砖。  
联系人：王女士  
联系电话：15909519406  
0951-5077015

## 遗失声明

●张敏乾遗失宁夏科顺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海德悦府小区7号楼3单元802室房款收据三张：收据号：0000210，金额：3万元；收据号：0000233，金额：237726元；收据号：0000438，金额：79万元，声明作废。



登广告 办挂失 登公告 今日有



刊登热线：18909588251（微信同号）

